

浊鹿城来客(第四章节选)

魏有监国谒者这一职务。

魏国继承了汉朝的官制。中央除了有任命官吏的州、郡、县以外,还有名义上分给皇亲国戚的内属国。州、郡、县设有刺史、太守、县令等,国家设有相府掌管军事、行政、司法。而皇族牵涉到皇位的继承问题,对官制也必须特别注意。对分封了属国的皇族进行监视的,就是监国谒者,他们专门负责传达汇报对皇族的监视内容。监国谒者直接隶属于皇帝,虽然很少被记载却有很大权限。《三国志》中,出现的监国谒者估计只有灌均一人吧。

监国谒者灌均希指,奏植醉酒悖慢,劫胁使者——《三国志》。

这里特别写上“希指”二字,是为了迎合皇帝而写的。

灌均的上司是朝廷的丞相府。魏朝廷首先考虑的是皇位,把关系较近的皇族随便安上个名义发配出去,离皇帝越远越好。特别像曹彰、曹植这样同父同母的亲弟弟,关注的程度更加严密。

魏朝廷的意思,已经背离了皇帝个人的意愿。即使是作为皇帝的曹丕,也要受到朝廷相府维持长治久安意向的约束。皇帝的兄弟们要尽量地远离权力中心,不仅仅是指被分封到遥远的地方去,还有种把他们送到黄泉去的一层意思。

听到二哥曹彰病死的噩耗,曹植的心绪自然是波澜起伏,悲怆异常。这绝不是正常的死,聚首洛阳为迎接节日而来的皇族们内心惶惶。

在皇族当中,也是年龄相仿的兄弟们更有亲近感,毕竟从孩提时



《曹操残梦》

作者:(日)陈舜臣
译者:荆莹 王成武
出版社:北京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7年2月

编辑推荐词:本书没有以蜀汉为正统来写,曹操不是篡逆者,司马懿只是为了明哲保身不得已而积聚力量。没有白脸的反派人物,推理与史料糅合在一起,把三国故事复原为彩色的神韵丰满的人物与场景,历史也就此流淌开来,进入那个色彩缤纷、波澜壮阔的大时代。

候就在一起了。

曹操光是儿子就生有二十五人,在当时夭折的孩子也不少。晚年,他又得爱子曹干(由王昭仪抚养),比曹彰要小二十岁之多。

曹植在洛阳最谈得来的兄弟,要数小他三岁的曹彪了。曹彪是孙姬之子,字朱虎,幼年时与曹植同是

竹马玩伴,他们相见时无话不谈。

“二哥太过粗心率直,有时我在他身边看着都替他捏一把汗。”曹彪不认为曹彰是偶然死的,曹植当然也一样。

“我们都要谨慎小心啊,一定要好好活着!”曹植言道。

“没办法,恐怕以后再也没有机会像现在这样畅所欲言了。什么同胞骨肉皇族兄弟,简直把我们当囚犯了!”曹彪垂头丧气地抱怨。

节日过后,诸侯王族们要返回各自的封地。曹植和曹彪本打算途中同行,但是朝廷竟然不允,意思好像是说:你们这两个人一起走,是商量谋反的事情吧?太可疑了。曹彪气得似要争辩些什么,但最终还是什么也没说。

作为文人的曹植,创作了一首长诗,抒发当时抑郁忧愤之情。在他留存的大量作品中,此诗堪称千古绝唱。这就是《赠白马王彪》,序文翻译一下大意如下:

黄初四年(公元223年)正(五)月,白马王曹彪、任城王曹彰与我一起前往京城朝觐,迎奉节气。到达洛阳后,任城王不幸身死;到了七月,我与白马王返回封国。后来有司(监国谒者)以二王返回封地之故,使我二人在归途上的住宿起居相分隔,令我心中时常忧愤!因为诀别只在数日之间,我使用诗文自剖心事,与白马王离别于此,悲愤之下,作成此篇。

这一年,曹植三十二岁,曹彪二十九岁。

魏国皇族的封地时常被更换,他们不会在每个封地上居住太久。朝廷出于对皇族积蓄谋反力量的担

心,短时间内就要几度更换他们的封地。

曹植自魏国建立后,依次被封为临淄侯、安乡侯、鄆城王,基本一年换一处地方。他去洛阳朝拜前还是鄆城王,可返回的时候又被改成了雍丘王。

曹彪也被频繁地更换寿春、汝阳、吴等处的封地。进洛阳时是吴王,第二年又回到寿春,之后到了白马,但在白马封地上待了七年多,和其他皇族相比实属少见。

《赠白马王彪》的序文中的白马王彪,本该是吴王彪。自古以来,这一点存在着争议。有人怀疑序文是别人所作的,但从内容看——自剖,与王辞焉,愤而成篇。这样的言辞,除了曹植本人,还会有谁写得呢?

当时洛阳的文学氛围很浓,建安诗歌为文学爱好者们争相抄阅,本作品通过文人的反复抄写,一时洛阳纸贵。曹彪被封为吴王、寿春王的时间很短,因为当白马王的时间相对长些,在这段时期作品被反复抄录流传,序文中的“赠白马王彪”就不难理解了。

以下节选自这七章长诗中的最后一章。曹植在赠诗惜别的情意之中,表示了对天命的怀疑和对神仙否定的悲愤情感。

苦辛何虑思?天命信可疑。
虚无求列仙,松子久吾欺。
变故在斯须,百年谁能持?
离别永无会,执手将何时?
王其爱玉体,俱享黄发期。
收泪即长路,援笔从此辞。

汉中之战(第十三章节选)

邪马台国的女王卑弥呼,最初派遣使者到魏国是在景初二年。灌均和使者后来一同返回了倭国,南台将军在倭国使节回国一年后,乘带方郡的海船经由对马也东渡到倭国。

卑弥呼被封为亲魏倭王,魏赠予女王金印紫绶,封使者难升米为率善中郎将,赐予银印青绶,除此之外还赏赐了各种物品,其中有铜镜百枚。近代从日本古坟出土的三角缘神兽镜就被认定是其中的物件。

使者除了难升米外,还有副使牛利,他的职责是管理几年前跑来的吴国的逃兵。牛利也受封为率善校尉,赐银印青绶。当时,魏吴两国时有渔民和商人到倭国去。牛利从他们那里了解大陆的情况,学会了汉语,和灌均进行交涉的主要是他。

回到倭国的使者们建议说,通过辽东往来魏国比较方便,希望再次派遣使者到魏国。魏赏赐的物品很具魅力,卑弥呼命令做再次前往的准备。魏国赏赐的铜镜,分别赐给了她的大臣和邻近的部落族长。实际上前些年,吴国逃难而来的人中就有能提炼出铜的匠师,所以邪

马台国也能制造出粗糙点儿的镜子,虽然没有魏国的精美,但作为邪马台国的特产也深受欢迎。

倭国在当时,涌现出了部族长等很多有势力的人,他们的坟墓规模也很大,即所谓的“古坟时期”。镜子作为殉葬品是不可缺少的,需求的数量也很大。邪马台国的镜子成为该国的特产也是有时代背景的。从这一时期的古坟中,偶尔会出土精巧的魏国铜镜,估算在当时价格必定非常昂贵。

被难升米带回国的真正的魏镜有百枚之多,而且是魏国宫廷特意作为倭女王制造的,这才是纯粹的真货。而且,以往妨碍和魏国交往的公孙氏也被魏国消灭了。往来通畅,倭国的舆论一致倾向于和魏国建立睦邻关系。

“真不愧是魏国的东西!好漂亮啊!”“和我们的镜子比较,精致和粗糙是如此鲜明!太厉害了!”在魏国的铜镜面前,邪马台国的人们赞叹不已。当时基本没有人识字。铜匠们把样品摆放在旁边,仿制魏镜。古坟中出土的镜子之所以能分辨出是本地产的最主要理由就在

于:镜中的汉字弄倒了!其中“多”字被反过来刻在了镜子中。这也是不识字的悲哀,但他们当时没看出来。

和魏国朝廷渊源颇深的南台将军曹宙、灌均这时都来到了倭国。魏的官方使节是建中校尉梯俊,倭人从梯俊对南台将军的态度上,明显感到曹宙在魏国是个身居异常高位的人物。“听说是和皇帝有联系的贵人。”梯俊偷偷地告诉了倭国的大臣们。当时有消息称马韩的南方、现在的全罗南道、庆尚南道附近的小国都和倭国关系密切,倭人也有很多移住到了那里。曹宙去倭国稍晚的原因是要和留在魏国的妻女们商量今后的安排。他还想知道魏国在穷途末路上能走多远。

倭国这边治理得非常好。女王很受拥戴,她作为巫女也在虔诚地向诸神祈愿和平。从祈祷中能够感受到女王为了国家的长治久安可以豁出性命的强大意志。

倭国使节再次去魏,是正始四年(公元243年)。使者是大夫伊声耆、掖邪狗等八人。魏国赐给他们率善中郎将的玺绶。之后的第二

年,魏国大举进攻汉中。

曹宙已经让家人迁到倭国定居,并再次随着伊声耆渡海。倭国正式和魏建交,不想,却在分配得到的魏国赏赐的事情上,引起了倭国内部的一些番邦诸侯国的纠纷。“再去,再去!分给那些没得到的小国不就好了!”大臣们只能想出这种简单的解决办法。

“像那样的物品不带回来就好了,不是吗?有了欲望,倭地的淳朴民风像是被污染了似的。”曹宙哭笑不得。

“如果我们不带来的话,也会有别人带来。比如说镜子,这里的吴人铜匠们不是之前就做出来了吗?现在虽然有些粗糙,不久就会越做越好。这些,谁也阻止不了吧?”灌均发表看法。

“好在风景没有变!比起中原来,这里更像江南吧。”

“是啊,吹着江南的风。”灌均随声附和。

“比起江南,还是朔北的风对我比较适合啊!”说完,南台将军打了个哈欠。